

广东省文化和旅游厅

粤文旅函〔2022〕65号

省文化和旅游厅关于省政协第十二届五次 会议第 20220273 号提案会办意见的函

省住房城乡建设厅：

莫伟琼委员提出的《关于以历史文化街区活化利用为载体，推动广东文旅高质量发展的提案》（第 20220273 号）收悉。经认真研究，我单位会办意见如下：

一、我厅高度重视历史文化街区活化利用工作

（一）不断加强历史文化街区内文物保护利用。2019 年我厅出台《广东省文物建筑合理利用指引》，指导各地文物行政部门做好历史文化街区内不可移动文物固本提升、日常养护和活化利用等工作，探索文物建筑合理利用。汕头市小公园历史文化街区在推进保育活化过程中，积极开展多种模式探索：一是利用文物旧址和代表性历史建筑修缮建设为 17 个专题陈列馆，如：中山纪念亭、红色交通站旧址陈列馆、汕头开埠文化陈列馆、侨批馆、桂园、香园、海关钟楼、老妈官戏台、同文学堂、胡文虎大楼等，藉其在革命历史上的

特殊地位和重要意义，文物旧址及陈列馆即成为爱国主义教育、历史教育学习基地及热门景点；二是引进有实力的公司出资参与文物维护、保养及活化利用，积极引导社会力量参与文物保护。汕头市小公园的活化利用有效诠释了我省文物古迹活化利用的亮点和创新点，特别是社会力量参与共建共享、管理模式创新、促进公众参与和打造区域文化品牌。

（二）不断加强历史文化街区的非遗保护。广州建设永庆坊非遗街区一年多来，设立了12间国家级非遗大师工作室，营收超500万元，开展公益培训233场，开发文创产品142件（套），接待游客超过20万人次，聚集效应明显，“广州老城新活力文化遗产深度游”入选首批“全国非遗主题旅游线路”。推荐潮州文化（湘桥）生态保护实验区积极申报国家级文化生态保护区，潮州实施古城提升行动，进一步加强潮州文化的区域性整体保护。汕头推进小公园历史文化街区保育活化，通过建设非遗特色街区等，2021年国庆黄金周接待游客超34万人次。

（三）不断引导历史文化街区内文化产业集聚化发展。我厅积极引导文化产业集聚化高质量发展。鼓励支持历史文化街区立足自身特色文化产业客观情况，发挥优势特长，推动历史文化街区成为文化产业集聚化发展高地。2017年以来，我厅支持指导广州北京路文化核心区创建国家级文化产业示范园区，2020年9月广州北京路文化核心区被文化和旅

游部认定命名为“国家级文化产业示范园区”。园区实现了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相统一。自2018年以来广州北京路文化核心区园区内企业年收入均超200亿元，规模以上文化企业纳税总额累计达10.7亿元；2020年入驻企业达19628家，规模以上文化企业从业人数超12000人次。

二、下一步工作计划

（一）持续推进历史文化街区内文物保护利用。我厅将进一步加强历史文化街区内不可移动文物保护利用，重点扶持历史文化街区内文物保护项目，同时指导各地深入挖掘历史街区内的历史文化遗产，将历史文化资源合理融合在旅游线路中，通过文旅结合推广文化遗产价值，通过文化遗产丰富历史文化街区文化内涵。

（二）持续加强历史文化街区中的非遗保护和利用。我厅将进一步深入挖掘与历史文化街区相关联的非遗项目，纳入非遗名录进行有效保护。在全省开展非遗展示展演中，例如开展文化与自然遗产日广东主会场，非遗过大年，节庆叹非遗等活动时，优先考虑在历史文化街区中举办，增加历史文化街区 and 非遗项目的影响力和传播力。

（三）持续支持引导历史文化街区立足自身优势推动文化产业集聚化发展。我厅将进一步支持国家级文化产业示范园区广州北京路文化核心区的建设发展。以国家级文化产业示范园区为依托，引导文化产业新业态集聚发展，支持园区

公共服务平台建设，提升为园区入驻企业的服务功能和质量，为全省历史文化街区立足自身优势，推动文化产业集聚化高质量发展提供可借鉴可复制的成功经验。

专此函达。



(联系人及电话：吴玥，37803235)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省政府办公厅，省政协提案委员会。

